

「中银香港网球公开赛 2026」购票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1. 「中银香港网球公开赛 2026」(下称「活动」)独家 9 折购票优惠(下称「优惠」)的有效期由 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18 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优惠期」)。
2.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只适用于以下签账方法，方可享有关优惠：
 - i. 在香港发行并印有^④的中银信用卡、中银双币卡及中银联营卡，但不适用于由内地及澳门发行的中银信用卡、私人客户卡、采购卡及美金卡(下称「合资格信用卡」)，及/或；
 - ii.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优惠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下称「BoC Pay+」)。
3. 于优惠期内，合资格信用卡及/或 BoC Pay+之客户(下称「客户」)需于香港时间 2025 年 12 月 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至 12 月 18 日晚上 11 时 59 分透过 www.tickets.tennishk.org(下称「票务公司」)的指定专页 <https://www.tickets.tennishk.org/atp250-2026>(下称「指定专页」)以合资格信用卡及/或 BoC Pay+购票并完成付款方可享优惠。
4. 门票数量有限，售完即止。座位将根据客户订购门票时的日期及时间，以先到先得方式分配。每名客户最多可订购门票 8 张(包括所有票价的门票)；购票交易一经接纳，票务公司将额外收取每张门票的顾客服务费(每张门票顾客服务费为 HK\$18)。所订购门票之总值及顾客服务费将实时从客户的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及/或 BoC Pay+扣除。扣账时客户户口必须正常及备有足够的信用总额及/或账户余额(如适用)，否则订购申请无效，而不作另行通知。
5. 透过票务公司成功订购门票的客户，将于交易后透过电邮收取电子门票。
6. 所有已订购或发出的门票均不可取消、退还或更换。
7. 活动的举办日期将由 Hong Kong Tennis Open Event Management Limited(下称「主办机构」)全权决定，主办机构有权随时更改活动之举办日期或取消活动的举行而无须事前通知，如客户与主办机构有任何争议，主办机构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8. 活动如因事故而取消或延期，主办机构将保留退款或改期之权利。如因恶劣天气而导致该天比赛时间少于一小时，持票人方可申请退票。赛会将于 48 小时内透过大会网站 www.hkmenstennisopen.com 公布退款手续，唯持票人必须出示有效购票记录及电子门票才可索取退款。所有退款安排均不适用于赠票持有人。
9. 入场时必需持有有效门票进场，一人一票，不占座位之 2 岁以下幼童除外，请妥善保存电子门票。
10. 参加活动前，客户必须细阅及遵守本条款及细则，而客户的参与将代表已接受及同意各项条款及细则。
11. 所有优惠将根据之交易日期及金额核对储存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的交易纪录为准。若客户持有的资料与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纪录不符，一概以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纪录为准。
12. 活动由主办机构安排，而购票服务则由票务公司提供。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不会对票务公司的服务及主办机构的活动之安排质素和供应，以及票务公司及主办机构的有关数据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对票务公司及主办机构的服务、活动或有关资料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对购票服务或活动或有关数据有任何查询，请直接联络主办机构或票务公司。
13.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活动之产品及/或相关服务的供货商。客户如对活动之产品及/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请直接与主办机构/票务公司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主办机构或其供货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及供应量)一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主办机构将负上所有产品及相关服务的法律责任。
14. 本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主办机构及/或票务公司职员查询。
15. 所有数据及图片只供参考。
16. 在比赛进行期间(从比赛开始至完结)，持票人一律严禁不断收集、传播、传送、发布或释放任何与比赛成绩相关的统计资料，以作任何商业或赌博用途。
17. 为了安全理由，在入场时持票人可能需要展示手袋、背包以及随身物品以供检查。
18. 本推广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以此作为法律诠释。
19. 除有关客户、主办机构、票务公司、中银香港及 / 或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0. 门票的使用细则将受主办机构及票务公司的销售条款限制。经此优惠订购之门票如有遗失、涂污或被窃，中银香港及 / 或卡公司、主办机构及票务公司概不补发或更换门票，亦不会承担任何责任。
21. 中银香港及 / 或卡公司、主办机构及票务公司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优惠或修订其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并保留所有争议的最终决定权。
22. 如此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有所差异，一概以中文版为准。

「BoC Pay+会场独家优惠」推广活动条款及细则：

23. 「BoC Pay+ 会场独家优惠」推广活动（下称「本推广」），推广期由 2026 年 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 月 11 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24. 本推广适用于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即透过 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之银联付款码支付，交易必须于推广期内通过银联网络进行方可享有关优惠。
25. 于推广期内，客户以 BoC Pay+ 于香港网球公开场之会场的指定商户（下称「指定商户」）单一消费净额满 HK\$50 即减 HK\$10（下称「优惠」）。
26. 本推广只适用于下列指定商户：
- | | | |
|----------|--------------|------------|
| 1. HKCTA | 2. Cafe Deco | 3. K-SWISS |
|----------|--------------|------------|
27. 每名客户于整个推广期内最多可享优惠 2 次。
28. 客户须于付款时向收银员表明使用 BoC Pay+ 付款及出示 BoC Pay+ 内之付款版面，并成功通过银联网络付款，方可享有本优惠。
29. 整个推广期内优惠名额共 10,000 个，先到先得，额满后优惠随之结束。
30.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关优惠。
31.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不可与其他优惠、商户/会员优惠、优惠券、折扣及礼券同时使用。
32. 所有取消、退款、伪造、未志账的交易、分拆账单交易及其他未经许可之交易，均不会计算在签账金额内，否则优惠将会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签账内一并取消或退回，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保留权利从客户有关 Pay+ 钱包/信用卡/智能账户/支付账户直接扣除相关优惠折扣金额而毋须另行通知。
33.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34.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 ("BoC Pay+")。iPhone 用户请透过 AppStore 下载 BoC Pay+；Android 用户可透过 GooglePlay 商店、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 BoC Pay+。
35. 如客户使用 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阁下同意中银香港于 BoC Pay+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详情请浏览选单>帮助>条款及细则>中银香港 BoC Pay+之条款及细则。
36. BoC Pay+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 (14.0 或以上) 及 Android (8.1 或以上)。
37.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pp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务商标。Google 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注册商标。华为应用市场由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38.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39. 除有关商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40.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并非商户的供货商，有关产品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商户提供的货品或其服务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量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41.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42.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43.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差异，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SVFB072